

苗栗縣立苑裡高級中學 學年度代理(課)教師再聘意願調查表

填表日期:

申請人姓名		出生日期	
聯絡電話	住宅	手機	
通訊地址	市縣 市鄉鎮 里村 鄰 路 巷 弄 號 樓		
資格條件 (學歷、證照、參加 公開甄選分發公函)	1.最高學歷：_____大學 _____學系/研究所 畢業證書字號：_____ 1.請檢附畢業證書影本		
	2. 教師證照類別： ☐ 中等教師 ☐ 特殊教育教師 教師證書字號：_____ 2.請檢附教師證書影本		
	3. ☐ 符合經公開甄選及聘期在三個月以上之代理(課)教師且欲聘任學期之前一學期內，於同校擔任聘期三個月以上之代理(課)教師者。 ☐ 符合上學年度已核定本校第一次再聘服務且仍在職者。 3.請檢附分發公文或聘書影本		
最近三年服務本校 經歷	職稱	服務起訖時間	備註 (4.請檢附教師聘書影本)
		自 年 月 日起 至 年 月 日止	
		自 年 月 日起 至 年 月 日止	
		自 年 月 日起 至 年 月 日止	
服務本校期間獎勵	5.請檢附獎勵資料影本		
申請應聘授課科目	申請專長類別_____代理(課)教師職缺		
申請人聲明及申請 案件確認簽名	1.本人有意願參加代理教師再聘審查作業。 2.本人如通過核定再聘服務之審查，同意接受並遵守履行本校教師聘約。 _____(請簽名)		
備註欄	1、 請檢附畢業證書影本、教師證書影本、聘書影本、獎勵資料影本，並請依序裝訂於本表後。 2、 代理教師再聘申請，請在公告期間內提出，逾期未便辦理。 3、 本申請表僅供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參考，是否再聘仍應視本校按各該教育階段、科別之校務需求且待苗栗縣政府核備完後，始得生效之。		